

2024 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秦婷



2025 年 12 月

2024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2024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安排（万元）	1751.00
其中：财政拨款	1751.00
实际支出（万元）	8.01
二、项目绩效目标	
<p>（一）绩效目标</p> <p>以落实国家“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为纲领，结合薛城区“红色引领·绿色添彩”发展战略，重点关注城镇就业困难群体兜底保障与基层治理效能提升双重需求，为全省公益性岗位开发提供“薛城样板”。</p> <p>（二）主要指标</p> <p>产出方面：根据《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4—2025年岗位开发计划的通知》（枣就办〔2024〕2号）文件的规定，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开发岗位在岗率、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岗位开发及时率、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均达到100%，项目成本总体可控，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标准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p> <p>效益方面：促进就业，保障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政策知晓率达到80%，长效管理机制不断健全，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p>	
三、实施成效	
<p>薛城区2024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通过强化政策落实、优化资金保障、深化基层治理，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就业帮扶方面，项目聚焦城镇零就业家庭、大龄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通过线上线下招聘联动等方式，新增城镇就业，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体就业压力；在资金保障方面，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统筹中央、省、市补助资金，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在项目管理上，创新“生态+公益岗”模式，开发护河、护绿等特色岗位，结合“社区微业”行动推动岗位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实现就业帮扶与民生服务“双提升”；群众获得感方面，公益岗人员年收入普遍突破1万元，形成“就业增收—消费提振—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p>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 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不精准，补贴发放不及时

一是该项目预算的编制延续以往的惯性思维，预算安排与年度实际公益性岗位开发需求之间缺乏精准的匹配机制；二是由于该项目在资金保障上较多依赖于上级转移支付，出现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存在较大差距的情况。

2. 管理机制不完善，政策宣传效果有待提高

一是项目实施主要依据省、市级政策文件，导致岗位开发、未制定本地化管理制度，培训体系缺失；二是政策知晓率、满意度未达到目标值，主要原因为宣传渠道较为单一，未充分利用微信小程序、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接触年轻失业群体。

3. 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水平有待提高

绩效指标设计不够合理，效益类指标“是否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是否提高困难群体生活水平”全部为定性描述；自评结果的客观性、可信度和说服力不足，难以全面、真实呈现项目实施的实际效益。

(二) 有关建议

1. 加快支付管理，深化零基预算

遵循零基预算原则，构建以实际岗位开发计划为核心的需求测算，形成与年度工作任务匹配的预算，并探索建立项目预算的调整机制；对于确因客观原因导致支付滞后的结余资金，应按规定程序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或统筹用于其他亟需的公益性就业领域。

2. 出台区级文件，优化宣传渠道

在省、市级政策基础上，细化岗位选聘、考核退出、补贴发放等流程，出台区级相关政策文件；针对不同岗位设计培训内容，培训后需通过实操考核，合格者方可上岗；充分利用微信小程序、抖音等短视频平台发布内容。

3. 合理设置指标，提高绩效管理水

将“困难群体收入提升”替换为“公益性岗位人员月均收入 \geq 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将“就业创业质量”细化为“岗位开发完成率”“培训后就业率”等可量化指标；明确各项数据来源，使绩效结论真正成为反映项目实效、支撑管理决策的可靠依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15	12.00	80.00%
过程	20	16.01	80.05%
产出	30	26.00	86.67%
效益	35	31.47	89.91%
合计	100	85.48	85.48%

绩效评价得分：85.48 分 评价结果等级：良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4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5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6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7
(一) 综合评价结论.....	7
(二) 指标分析.....	7
四、项目实施成效.....	9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0
(一) 预算编制不精准，补贴发放不及时.....	10
(二) 管理机制不完善，政策宣传效果有待提高.....	10
(三) 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水平有待提高.....	11
六、相关建议.....	11
(一) 加快支付管理，深化零基预算.....	11
(二) 出台区级文件，优化宣传渠道.....	12
(三) 合理设置指标，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	12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附件 2: 绩效评价得分表22

附件 3: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26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的设立与实施,依据国家及地方层面对于就业优先战略的深化推进。2022 年以来,山东省启动“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旨在通过开发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就业困难群体,缓解社会矛盾、促进共同富裕。枣庄市结合省级部署出台《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字〔2022〕6 号),明确要求各区(市)将公益性岗位开发纳入民生工程重点任务,薛城区随即制定区级实施方案细化责任分工与资金保障机制。

从区域需求看,薛城区作为枣庄市主城区,面临城镇就业压力与结构性矛盾并存的挑战,一方面随着产业转型升级加速,传统行业吸纳就业能力减弱,部分大龄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等群体再就业困难;另一方面基层公共服务领域存在服务供给不足的问题,亟须通过公益性岗位补充力量。2024 年薛城区以“榴枣归乡”工程为抓手,统筹推进就业创业富民、社会保障惠民等“四项行动”,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成为“就业创业富民行动”的核心组成部分,旨在通过政府兜底安置实现“保基本民

生、促社会稳定”的目标。

2.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重点对城镇就业困难群体进行就业保障，覆盖岗位开发、人员安置、资金补贴、动态管理等全流程。

一是岗位开发与安置对象方面，项目以公共服务和基层治理为导向，涵盖社区服务、公共设施维护、文化教育辅助等领域，安置对象严格限定为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大龄失业人员以及部分因疾病、残疾等特殊原因难以通过市场就业的群体，确保人岗匹配度；二是补贴标准与资金来源方面，补贴标准实行“基础工资+社保补贴”模式，基础工资按月发放，社保补贴按实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部分给予定额补助，资金来源采取省、市、区三级财政配套模式；三是配套措施方面技能培训前置，提升人员履职能力，依托全省统一的公益性岗位精准管理系统，实行“双实名”管理，实时监测在岗情况、工作时长及任务完成度，对考核不合格或主动退出人员，提供职业指导与转岗推荐服务。

3.项目实施情况

2024年，薛城区围绕“提质增效”目标，全面推进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落地，取得显著成效。

全年计划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67个，截至11月底已完成开发任务，覆盖全区4个街道（镇）的社区服务、公共设施维

护等重点领域，吸纳大龄失业人员参与社区网格化管理，推动农旅融合与就业增收双赢。

补贴资金通过直达个人社保账户，确保精准发放，2024年累计发放城镇公益岗区级补贴 8.01 万元，惠及 420 余名人员，监管方面建立“区 - 街道 - 社区”三级核查机制，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核查岗位真实性、在岗率及补贴发放合规性，未发现重大违规问题。项目显著缓解了城镇低收入群体就业压力，惠及家庭年收入提升超 2.5 万元。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根据项目支出明细等资料，2024 年度项目下达预算资金 175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01 万元，实际总支出资金 8.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根据《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庄市民政局 枣庄市财政局 枣庄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加强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枣人社字〔2022〕86 号）等文件，梳理出项目总体目标：

以落实国家“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为纲领，结合薛城区“红色引领·绿色添彩”发展战略，重点关注城镇就业困难群体兜底保障与基层治理效能提升双重需求，为全省公益性岗位开发提供“薛城样板”。

2.年度目标

评价组经过梳理项目资料，总结出项目年度目标如下：

产出方面：根据《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4—2025年岗位开发计划的通知》（枣就办〔2024〕2号）文件的规定，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开发岗位在岗率、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岗位开发及时率、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均达到100%，项目成本总体可控，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标准符合相关政策文件规定。

效益方面：促进就业，保障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政策知晓率达到80%，长效管理机制不断健全，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对2024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实施情况及区级预算资金1751万元绩效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范围为薛城区涉及城镇公益岗的街道（镇）。

通过开展2024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财政支出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资金支付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计划完成情况、成本效益进行综合分析，查找潜在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为薛城区后续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工作提供参考。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评价组在评价过程中，将重点关注项目资金流向、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发放情况、政策发挥情况等内容，并围绕项目建设情况等设置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评价组通过关注其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开发岗位在岗率、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岗位开发及时率、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等，判断项目实施单位是否遵守实施方案规定、补贴资金是否及时、足额、准确发放，以此评价分析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性、支付方向准确性、项目成本管控有效性等；通过关注资金实际用途等，判断资金使用合规性、调查对象满意度等，为决策者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为下一年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重点

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将重点关注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发放标准达标情况、政策落实情况等内容。

3.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本次评价一级指标分值为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5分。决策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部分，过程指标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产出指标主要

评价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开发岗位在岗率、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岗位开发及时率、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标准，效益指标主要评价促进就业与保障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情况，政策知晓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满意度。

4.评价标准

评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现场评价、撰写评价报告初稿、提交评价报告五个方面。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2025年11月15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安排如下：

表 2-1 绩效进度安排表

序号	工作程序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1	前期准备	首先组建绩效评价组。然后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2025年11月15日—2025年11月20日前
2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调研、了解评价专项资金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对回收的材料进行整理分析，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并报送论证。	2025年11月30日前

序号	工作程序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3	现场评价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实地勘查、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2025年12月1日—2025年12月15日
4	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在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5年12月25日前
5	提交评价报告	评价报告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后，加盖公司公章后，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	2025年12月31日前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以比较法为主，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为辅，在对比分析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数据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5.48** 分（详见表 3-1），评价结果为“良”。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00	80.00%
过程	20	16.01	80.05%
产出	30	26.00	86.67%
效益	35	31.47	89.91%
合计	100	85.48	85.48%

（二）指标分析

1.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00 分，得分率 80.00%。
扣分指标为“绩效指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

扣分原因：一是项目单位编报的绩效自评表等资料，实际发放补贴人数与自评表中的实际完成值不一致，效益指标全部为定性指标较难考核；二是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预算按照以往年度城镇公益岗人数及工资水平进行预测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但与实际城镇公益岗人数存在一定差异，与年度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类指标权重 20 分，评价得分 16.01 分，得分率为 80.05%。扣分指标为“资金到位率”“管理制度健全性”。

扣分原因：一是 2024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为 1751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8.01 万元， $\text{资金到位率} = 8.01 \text{ 万元} / 1751 \text{ 万元} * 100\% = 0.46\%$ ；二是项目实施参照山东省及枣庄市相关政策文件执行，项目单位未针对衔接资金制定相关配套的业务管理制度。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类指标权重 30 分，评价得分 26.00 分，得分率为 86.67%。扣分指标为“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扣分原因：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

况，2024年2月完成部分城镇公益岗人员2023年12月岗位补助及养老医疗缴费的发放，补助发放不够及时。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类指标权重35分，评价得分31.47分，得分率为89.91%。扣分指标为“促进就业情况”“保障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满意度”。

扣分原因：一是通过群众满意度与公益岗满意度该问题的回答，综合判断提升情况，综合满意度89.88%，未达到90%；二是通过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问卷相关问题调查，参与公益岗人员对保障其基本生活的满意率为92.13%，未达到95%；三是满意度为93.26%，未达到95%。

四、项目实施成效

薛城区2024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通过强化政策落实、优化资金保障、深化基层治理，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就业帮扶方面，项目聚焦城镇零就业家庭、大龄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通过线上线下招聘联动等方式，新增城镇就业，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体就业压力；在资金保障方面，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统筹中央、省、市补助资金，确保按时足额发放；在项目管理上，创新“生态+公益岗”模式，开发护河、护绿等特色岗位，结合“社区微业”行动推动岗位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实现就业帮扶与民生服务“双提升”；群众获得感方面，

公益岗人员年收入普遍突破1万元，形成“就业增收—消费提振—民生改善”的良性循环。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不精准，补贴发放不及时

一是项目预算编制仍参照以往年度的历史数据及既定标准进行确定，未围绕2024年实际岗位开发的具体数量、类型等需求构建起动态可调整的测算模型，在全区推行零基预算管理的整体框架下，该项目预算的编制延续以往的惯性思维，预算安排与年度实际公益性岗位开发需求之间缺乏精准的匹配机制；二是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1751万元，但截至2024年底实际发生支出的资金仅为8.01万元，执行率显著偏低，主要是由于该项目在资金保障上较多依赖于上级转移支付，本级预算未能根据实际拨付与使用进度形成有效调整衔接，从而出现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存在较大差距的情况。

（二）管理机制不完善，政策宣传效果有待提高

一是项目实施主要依据省、市级政策文件推动，尚未结合薛城区产业发展特点、社区服务需求以及失业人员结构与技能状况，制定系统性的本地化岗位开发与管理实施细则，岗位设置与实际需求匹配度有待提升；二是针对公益岗人员的岗前培训与在岗能力提升体系尚未建立，培训内容、时长及方式没有统一规范与资源保障，岗前培训覆盖率较低且针对性不足，影

响了岗位职责的有效履行与公共服务效能的充分发挥；三是政策宣传的广度与精准度不足，现有宣传多依赖传统渠道，未能有效运用微信、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工具触及年轻失业群体与潜在符合条件人员，导致政策知晓率未达预期目标。

（三）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水平有待提高

绩效指标设计不够合理，效益类指标“是否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是否提高困难群体生活水平”全部为定性描述，未结合项目目标、实施范围及预期成效制定可量化、可验证的具体标准，缺乏明确的量化口径、数据采集依据和评判标准，也未明确相关效果的衡量维度与统计方法，指标难以客观、精准反映项目实际产出成效；自评报告由于定性指标的模糊性，仅进行笼统性表述，无法通过具体数据支撑、可验证案例佐证或对比分析等方式，充分展现项目在推动就业创业质量提升、改善困难群体收入状况及生活保障水平等方面的实际作用与影响程度，使得自评结果的客观性、可信度和说服力不足，难以全面、真实呈现项目实施的实际效益。

六、相关建议

（一）加快支付管理，深化零基预算

打破基数依赖思维，遵循零基预算原则，构建以实际岗位开发计划为核心的需求测算，将岗位数量、补贴标准及可能的管理成本等要素全面纳入进行测算，形成与年度工作任务匹配

的预算，并探索建立项目预算的调整机制；强化资金统筹与支付管理，对于确因客观原因导致支付滞后的结余资金，应按规定程序及时进行预算调整或统筹用于其他亟需的公益性就业领域，在保障项目规范运行的前提下，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出台区级文件，优化宣传渠道

对区内基层治理及公共服务领域的岗位需求进行专项调研，结合本区失业人员、就业困难群体的年龄结构、技能水平与就业意愿，尽快制定出台一套包含岗位开发目录、职责标准、招聘流程及考核办法在内的本地化管理实施细则，确保岗位设置与区域实际需求精准对接；构建公益岗人员岗前与在岗培训体系，设定考核标准并探索多元的培训方式，持续提升在岗人员履职能力；在利用好传统宣传渠道的基础上，重点开发运营人社部门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官方新媒体平台制作投放易于传播理解的短视频、图文政策解读内容，从而全面提升政策知晓率、申请便利性与群众满意度。

（三）合理设置指标，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将“困难群体收入提升”替换为“公益性岗位人员月均收入≥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将“就业创业质量”细化为“岗位开发完成率”“培训后就业率”等可量化指标；建立与量化指标相匹配的数据收集、核实与监测机制，明确各项数据来源，在绩效自评与考核中能以扎实的数据来客观精确地呈现项目在稳定就

业、增收脱贫、改善民生等方面的实际成效，改变以往依赖笼统定性描述的状况，使绩效结论真正成为反映项目实效、支撑管理决策的可靠依据。

附件: 1.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

2.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绩效
评价得分表

3.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问题
清单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 项各占 1/5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等工作流程。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 100%；如不符合①得 0 分；缺②扣权重 1/3；缺③扣权重 1/3。
	绩效目标 (5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明确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合理性	3	合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指标值是否清晰、可衡量；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是否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是否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100%、75%、50%、25%和 0%。
过程 (2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专项资金下达到项目实施主体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2	1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实施主体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 75%权重分。
	组织实施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①②③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档案是否齐全。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30)	产出数量(8)	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	4	100%	考察2024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完成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数量的情况。	完成目标值，则得满分；否则，得分=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权重分； 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城镇公益性岗位实际开发数量/城镇公益性岗位计划开发数量*100%。
		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	4	100%	考察2024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完成全年补贴对象数量的情况。	完成目标值，则得满分；否则，得分=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权重分。 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实际补贴对象数量/计划补贴对象数量*100%。
	产出质量(8)	开发岗位在岗率	4	100%	考察2024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岗位开发及人员招聘的情况。	完成目标值，则得满分；否则，得分=开发岗位在岗率*权重分。 开发岗位在岗率=有在岗人员的开发岗位数量/开发岗位总数量*100%。
		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	4	100%	考察2024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岗位开发	①是否按照岗位开发内容标准进行开发，完成目标值得1/4权重分；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管理的质量情况。	<p>则每抽查每发现一处不达标问题，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p> <p>②岗位开发需求与人员需求是否一致，完成目标值得 1/4 权重分；根据调查问卷相关问题，满意度比例，计算得分。</p> <p>③考察在岗工作人员工作质量达标情况，完成目标值得 1/4 权重分；根据调查问卷相关问题，满意度比例，计算得分。</p> <p>④岗位招聘人员是否按照招聘标准进行招聘，包括人员的范围标准、补贴年限标准，完成目标值得 1/4 权重分，否则每抽查每发现一处不达标问题，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p>
	产出时效（8）	岗位开发及时率	4	100%	考察 2024 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是否按照计划及时开发公益性岗位的情况。	完成目标值，则得满分；否则，得分=岗位开发及时率*权重分。 岗位开发及时率=及时开发岗位数量/计划开发岗位数量*100%。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4	100%	考察 2024 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是否按照计划及时发放补贴资金的情况。	完成目标值，则得满分； 抽查发现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问题，扣除相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产出成本（6）	成本可控性	3	示范区、衔接推进	项目实施期间单位成本是否可控，是否存在“敞口”风险，	项目支出单位成本未超出原定成本总额或单位成本，成本控制有效得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区 1000 万元，和美城镇示范村 50 万元	是否采取科学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	分；超出原定成本总额或单位成本，成本控制情况一般，得 1.5 分；超出原定成本总额及单位成本，成本控制情况差，得 0 分。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标准	3		考察 2024 年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实施中，是否按照规定岗位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标准进行控制的情况。	按照目标值进行成本控制，则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效益 (35)	社会效益 (18)	促进就业情况	6	提升	考察项目实施后，对促进新增就业，明显推进薛城区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工作提高的情况。	通过群众满意度与公益岗满意度该问题的回答，综合判断提升情况，综合满意度 $\geq 90\%$ ，判断有效提升， $90\% > \text{综合满意度} \geq 60\%$ ，判断提升一般， $60\% > \text{综合满意度} \geq 0\%$ ，判断未明显提升。得分分别在 100%—90%、90%—60%、60%—0%中酌情得分。
		保障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	6	保障	考察项目实施后，对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的保障情况。	通过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问卷相关问题调查，参与公益岗人员对保障其基本生活的满意率 $\geq 95\%$ ，得全部权重分，否则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政策知晓率	6	$\geq 80\%$	考察相关部门对薛城区城镇公益岗项目政策的宣传情	①城镇公益岗人员满意度调查中，选择工作人员宣传及村内人员宣传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况。	比超 50%，得 1/2 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②群众满意度调查中，群众对政策的了解情况，群众知晓率≥90%，得满分；否则，得分=群众知晓率*1/2*6。
	可持续影响（7）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7	健全	考察项目运维管理机制健全情况。	①是否建立公益性岗位期满后对未退休人员及其他有就业需求人员的就业帮扶机制等，占 1/2 权重。 ②社会资金、公益基金参与补贴，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满意度（10）	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满意度	10	≥95%	考察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的满意程度。	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 当满意度<目标值时，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满意度）/1%。

附件 2：绩效评价得分表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 (15)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3)	3	100%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立项符合《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字〔2022〕6 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与项目实施单位的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本项目与单位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字〔2022〕6 号)、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3)	3	100%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申请一审批文件材料及程序、预算申请一批复材料及程序等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2)	2	1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	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绩效指标合理性(3)	1	33.33%	项目单位编报的绩效自评表等资料,实际发放补贴人数与自评表中的实际完成值不一致,效益指标全部为定性指标较难考核。扣 2 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资金投入(4)	预算编制科学性(2)	1	50%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预算按照以往年度城镇公益岗人数及工资水平进行预测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充分,但与实际城镇公益岗人数存在	资金申请材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一定差异，与年度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扣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	2	100%	2024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资金依据各镇街公益岗人员实际情况进行分配，与项目资金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匹配。	资金支出明细、资金分配文件等
过程 (20)	资金管理(8)	资金到位率(2)	0.01	0.46%	2024年度项目预算资金为1751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8.01万元，资金到位率=8.01万元/1751万元*100%=0.46%。扣1.99分。	资金支出明细、预算指标下达文件等
		预算执行率(2)	2	100%	2024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到位8.01万元，2024年实际支出资金为8.01万元，预算执行率=8.01万元/8.01万元*100%=100%。	资金支出明细、预算指标下达文件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4)	4	100%	2024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预算规定用途，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明细、资金分配文件等
	组织实施(12)	管理制度健全性(6)	4	66.67%	项目实施参照山东省及枣庄市相关政策文件执行，项目单位未针对衔接资金制定相关配套的业务管理制度。扣2分。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
		制度执行有效性(6)	6	100%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等，评价组通过现场访谈、现场查看情况等，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产出 (30)	产出数量(8)	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4)	4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完成率达到100%。	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4)	4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全年补贴对象完成率达到100%。	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产出质量(8)	开发岗位在岗率(4)	4	100%	经查看人员花名册、签到表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开发岗位在岗率达到100%。	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4)	4	100%	经查看人员花名册、签到表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岗位开发管理质量达标率达到100%。	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产出时效(8)	岗位开发及时率(4)	4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人员花名册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2024年度城镇公益性岗位开发于规定时间内完成。	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4)	0	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2024年2月完成部分城镇公益岗人员2023年12月岗位补助及养老医疗缴费的发放,补助发放不够及时。扣4分。	项目支付明细、城镇公益岗人员花名册、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产出成本(6)	成本可控性(3)	3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项目支出单位成本未超出原定成本总额及单位成本,成本控制有效。	资金指标文、项目支出凭证等
		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成本标	3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情况,2024年城镇公益性岗位补助未发放,补	资金指标文、项目支出凭证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准 (3)			贴标准未违规。	
效益 (35)	社会效益 (18)	促进就业情况 (6)	4	25%	通过群众满意度与公益岗满意度该问题的回答, 综合判断提升情况, 综合满意度 89.88%。扣 2 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保障公益岗人员基本生活 (6)	5.14	85.65%	通过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问卷相关问题调查, 参与公益岗人员对保障其基本生活的满意率为 92.13%。扣 0.86 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政策知晓率 (6)	6	100%	城镇公益岗人员满意度调查中, 选择工作人员宣传及村内人员宣传占比超过 50%, 群众满意度调查中, 群众对政策的了解情况群众知晓率超过 90%。	满意度调查问卷、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可持续影响 (7)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7)	7	100%	通过现场实地查看以及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 “双十片区”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健全。	项目资料、管理制度、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满意度 (10)	城镇公益岗就业人员满意度 (10)	9.33	93.26%	通过评价组调研问卷, 共计完成 89 份问卷, 满意度达到 93.26%。扣 0.67 分。	当满意度≥95%时, 得分 10 分; 当满意度<95%时, 得分=权重分- (10%*权重分) * (目标值-满意度) /1%, 扣完为止。
合计			85.48	85.48%	-	-

附件 3：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2024 年度薛城区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项目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1	薛城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指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水平待提高。绩效指标设计不够合理，效益类指标“是否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是否提高困难群体生活水平”全部为定性描述，未结合项目目标、实施范围及预期成效制定可量化、可验证的具体标准，缺乏明确的量化口径、数据采集依据和评判标准，也未明确相关效果的衡量维度与统计方法，指标难以客观、精准反映项目实际产出成效；自评报告由于定性指标的模糊性，仅进行笼统性表述，无法通过具体数据支撑、可验证案例佐证或对比分析等方式，充分展现项目在推动就业创业质量提升、改善困难群体收入状况及生活保障水平等方面的实际作用与影响程度，使得自评结果的客观性、可信度和说服力不足，难以全面、真实呈现项目实施的实际效益。
过程	1		预算编制不精准，补贴发放不及时。一是项目预算编制仍参照以往年度的历史数据及既定标准进行确定，未围绕 2024 年实际岗位开发的具体数量、类型等需求构建起动态可调整的测算模型，在全区推行零基预算管理的整体框架下，该项目预算的编制延续以往的惯性思维，预算安排与年度实际公益性岗位开发需求之间缺乏精准的匹配机制；二是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1751 万元，但截至 2024 年底实际发生支出的资金仅为 8.01 万元，执行率显著偏低，主要是由于该项目在资金保障上较多依赖于上级转移支付，本级预算未能根据实际拨付与使用进度形成有效调整衔接，从而出现预算与实际支出之间存在较大差距的情况。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效益	1		管理机制不完善，政策宣传效果待提高。一是项目实施主要依据省、市级政策文件推动，尚未结合薛城区产业发展特点、社区服务需求以及失业人员结构与技能状况，制定系统性的本地化岗位开发与管理实施细则，岗位设置与实际需求匹配度有待提升；二是针对公益岗人员的岗前培训与在岗能力提升体系尚未建立，培训内容、时长及方式没有统一规范与资源保障，岗前培训覆盖率较低且针对性不足，影响了岗位职责的有效履行与公共服务效能的充分发挥；三是政策宣传的广度与精准度不足，现有宣传多依赖传统渠道，未能有效运用微信、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工具触及年轻失业群体与潜在符合条件人员，导致政策知晓率未达预期目标。
备注：	无		